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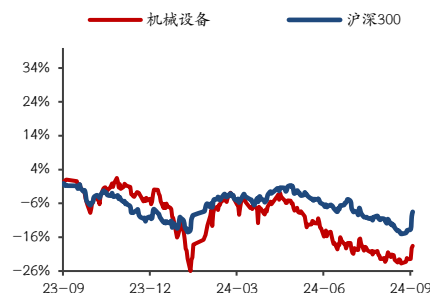
多重政策利好工程机械行业与新质生产力建设

——9月24日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会点评

投资评级

同步大市
维持评级

行业表现



	1M	3M	12M
绝对收益	5.0%	-3.8%	-18.5%
相对收益	2.7%	-2.2%	-10.1%

资料来源：恒生聚源，万和证券研究所

作者

潘子栋 分析师
资格证书：S0380521080001
联系邮箱：panzd@wanhesec.com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118

相关报告

《行业专题-行业盈利能力承压，持续关注政策推力》 2024-09-13
《行业点评-四大主线推动机械设备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4-08-01
《行业专题-行业表现出现分化，关注设备更新政策拉动》 2024-05-15
《行业点评-高端装备与耐用品升级提速，节能降耗标准趋严》 2024-03-18

投资要点

- ◆ **事件：国务院新闻办9月24日举办新闻发布会，宣布多项政策。**会上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李云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吴清介绍了金融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有关情况，并宣布了一系列宏观政策、货币政策与资本市场相关政策，包括降低存款准备金率和政策利率、降低存量房贷利率和统一房贷最低首付比例、创设新的货币政策工具支持股票市场稳定发展，并鼓励上市公司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转型升级、加强产业整合。
- ◆ **改善地产业环境，利好工程机械行业。**会上表示将引导商业银行降低存量房贷利率约0.5个百分点，将二套房贷款最低首付比例由25%下调到15%；将5月份人民银行创设的3000亿元保障性住房再贷款的中央银行资金支持比例由60%提高到100%以增强对银行和收购主体的市场化激励；将年底前到期的经营性物业贷款和“金融16条”两项政策文件延期至2026年底。预计以上措施将改善当前房地产行业的低迷态势。自2021年3季度开始，我国房屋新开工面积、住宅新开工面积累计同比持续为负，相应的，以挖掘机为代表的工程机械行业销量也出现明显的下降，开工减少。若国内房地产市场复苏，叠加近年来工程机械出海取得的海外市场成绩以及设备更新推进，将对工程机械行业的业绩起到较强的拉动作用。
- ◆ **加快行业整合，推进新质生产力建设。**证监会提出支持上市公司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进行并购重组，并通过重组来缓解传统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资源配置效率等方面的问题。在战略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中存在着相当数量的未上市、未盈利企业，证监会的此番表态为其提供了并入上市企业、获得资金与产业链支持的更宽阔渠道，同时也为这些企业的投资者提供了退出机会。在我国正在推进制造业升级、重点产业链自主可控的背景下，这一举措将有助于先进技术的规模化与商业化。同时在节能降碳的推进过程中，部分制造业落后产能与中小企业受到较大限制，并购重组的推进将有助于行业技术水平提升与市场竞争格局的优化，从而切实提高生产力水平。
- ◆ **支持上市公司回购与股东增持，提高上市公司市值管理水平与投资价值。**人民银行第一次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支持资本市场，创设了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并发放首期额度3000亿元的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证监会在新闻发布会上提及要求主要指数成份股公司做好市值管理，并在发布会当日即发布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征求意见稿）》。业内大型龙头上市企业的投资价值提升或成为新的投资机会之一。
- ◆ **投资建议：关注房地产与工程机械行业的景气变化。**房地产的复苏是工程机械内需提振的重要因素，若房地产领域需求向上，叠加海外市场与设备更新需求，工程机械行业业绩将有更好表现。**关注代表新质生产力、自主可控的重要行业**，例如机器人、工业母机、制造业数字化等，支持上市公司围绕战略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的并购将对此类行业产生较大利好影响。**关注头部上市公司的市值管理操作**，在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监管要求下，龙头企业在市值管理、提高投资价值方面负有较大的责任，或带来可能的二级市场机会。**维持机械设备行业“同步大市”评级。**
- ◆ **风险提示：政策解读不到位，政策推进不及预期。**



请阅读正文之后的信息披露和重要声明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是指取得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资格的机构及其咨询人员为证券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的相关信息、分析、预测或建议，并直接或间接收取服务费用的活动。

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客户发布的行为。

分析师声明：本研究报告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的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本研究报告作者与本文所涉及的上市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且作者配偶、子女、父母未担任上市公司董监高等职务。

投资评级标准：

行业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以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强于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0%以上；

同步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弱于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10%以上。

股票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以公司股价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5%以上；

增持：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 5%—15%之间；

中性：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5%—5%之间；

回避：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本研究报告仅供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若本报告的接受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

本报告由本公司研究所撰写，报告根据国际和行业通行的准则，以合法渠道获得这些信息。本报告基于已公开的资料或信息撰写，但不保证该资料及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本报告不能作为投资研究决策的依据，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无论是否已经明示或者暗示。

本研究所将随时补充、更正和修订有关信息，但不保证及时发布。对于本报告所提供信息所导致的任何直接的或者间接的投资盈亏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任何媒体公开刊登本研究报告必须同时刊登本公司授权书，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并自行承担向其读者、受众解释、解读的责任，因其读者、受众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该媒体承担。本公司对于本免责声明条款具有修改权和最终解释权。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西座 20 楼

电话：0755-82830333 传真：0755-25170093

邮编：518040 公司网址：<http://www.vanho.cn>